

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(中发〔2018〕34号)和《中共海南省委、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(琼发〔2019〕18号)精神,进一步加强我镇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,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,现将2021年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

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用于博鳌镇农村污水基础设施建设,是为服务保障亚洲论坛服务年会工作,发扬宣传博鳌文化,提升博鳌镇旅游服务竞争力,提升镇墟居民生活质量;解决群众生活污水处理问题,不断加强村镇基础设施建设,夯实农村发展基础,提高群众幸福指数,为加速城乡一体化进程作出贡献。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792.810294万元,执行数为782.449118万元。

(二) 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

1. 预期的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是确保村镇建设工作顺利开展的后勤保障,不断提高城镇化发展水平,属于年度性预算项目,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,

无跨年度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

2. 项目具体的绩效指标。按照预算和有关规定设置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，其中数量指标：建设工程数量大于等于 2 个；质量指标：竣工验收合格率大于等于 90%；社会指标：受益人数大于等于 100 人。

二、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决策情况。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科学决策，合理安排资金落实。

(二) 项目资金。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预算数为 792.810294 万元，总投入为 782.449118 万元。

(三)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。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预算数为 792.810294 万元，按照年初财政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计划使用，执行数为 782.449118 万元，资金执行率为 98.69%。

(四)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。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的发放实行了项目资金的申报，分管领导审批，报账手续齐全，我镇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，专账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充分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提高基础基础设施建设，在资金发放过程中没有挤占挪用等违纪违法现象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博鳌镇人民政府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，镇党委书记吕先亮任组长，镇长黄田忠任副组长，负责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。**二是规范支付程序。**完善管理制度，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，采用报账制日常管理

方式，转账管理，没有发现挤占挪用资金的违法违纪行为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(一)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 经济性。(1)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项目成本使用合理，无超支。(2)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。制定了降低成本或节约成本的措施，建立财务收支账目，可以定期观察到计划支出与实际支出偏差情况，便于进行成本控制。

2. 效率性。(1)质量指标：资金按时发放率大于等于 90%。本年度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专项使用，达标率为 95%。(2)数量指标：建设工程数量大于等于 2 个。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专项资金，以财政预算为基础，建设工程 6 个。(3)社会效益：项目实施的受益人数大于 100 人。实际受益人数 500 人。圆满完成年初制订的项目指标，实际完成率为 100%。

3. 有效性。(1)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。项目建设达到了预期建设目标。(2)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。坚持完善博鳌农村污水处理项目建设，提高乡镇服务能力，提高幸福指数，对推动经济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都具有重要作用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(一) 后续工作计划。继续严格按照上级决策部署制定预算，按规定内容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。

(二) 相关建议。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严格执行预算。进一步加强机关内部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，本着“勤俭节约、保障运转”的原则

进行预算的编制；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；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、合理化，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二是严格预算执行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在执行预算管理过程中，合理、合规、合法的使用财政资金，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、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。三是加强财务核算工作，严格按照预算口径进行经费支出核算，确保预算口径和核算口径一致，便于预算的执行和预算分析工作的开展。

